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7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帝股份	股票代码	0020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 刚	王钊召	
电话	0760-22139888-8611	0760-22139888-8096	
传真	0760-22139888-8613	0760-22139888-8613	
电子信箱	wug@vatti.com.cn	wangzz@vatti.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4,229,783,617.45	3,708,628,789.91	14.05%	2,488,102,05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1,089,270.25	223,836,729.71	25.58%	159,189,25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2,929,345.24	204,727,762.31	18.66%	150,088,63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5,556,558.14	268,805,308.04	13.67%	197,323,375.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0	0.620	25.81%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0	0.620	25.81%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5%	20.60%	0.35%	26.89%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2,638,212,776.76	2,365,888,644.07	11.51%	1,962,549,37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62,387,391.21	1,241,108,337.96	17.83%	988,012,361.95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8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89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河子九洲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6%	74,513,789		质押	15,180,000
石河子奋进股权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4%	50,400,000	50,400,000	质押	38,400,000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3.92%	14,057,871			
米林县联动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9%	12,161,794			
潘权枝	境内自然人	2.39%	8,575,440		质押	5,000,00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深	其他	2.07%	7,412,40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1.39%	5,003,157			
杨绍辉	境内自然人	1.28%	4,593,28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1%	4,324,5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深	其他	1.17%	4,210,390	2,008,6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潘权枝先生持有九洲实业7%的股权,且其与潘叶江先生为父子关系,潘叶江先生为华帝股份副董事长,持有九洲投资和奋进投资股份。除前述以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实现营业422,978.36较长14.05%实现净利润28,108.93较长25.58%

2014年公司经营层发生变动,新的经营班子在上任后通过全面的市场调研走访和深入的讨论研究,一方面稳定了现有的增长局面,另一方面找出阻碍公司快速发展的各项问题,提出构建一个"阳光、公平、公正、共赢的商业平台"的新营销生态文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各方面均取得了丰硕的成果。营销管理方面,继续推动传统渠道与新兴渠道的共同发展:一是苏宁国美等KA渠道的进店数增加到3,306间,进店率为635.4%;二是已建立标准专卖店达到2352家,乡镇店4653间,乡镇专柜店1127间,橱柜经销店354家,按照年度目标稳步扩张。三是电子商务平台销售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实现网购收入57,000万元,同比增长27.65%。四是工程配套中心销售15,566万元,同比增长73.78%。

公司第二品牌"百得厨卫"目前已拥有经销商365家,专卖店811家,乡镇网点2085家。2014年百得厨卫实现了营业收入85,406.7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0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628.33万元,较上年增长4.70%。

售后服务方面,顾客投诉率大幅下降,由2013年的3.8%下降到0.32%。

品牌建设方面,2014年公司在央视、卫视、网络视频投放硬广达到7660余万元;另外通过世界杯话题营销、火炬和帆船赛传播品牌文化金年度投入了600多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举办多场文化论坛活动,承办"华帝滋味"美食课堂,同时,加强新媒体平台的内容营销,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活动来吸引符合华帝产品受众定位的消费人群以推广公司品牌文化。

研发创新方面,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在产品技术研发方面持续努力,推陈出新。产品开发方面,完成7款主营渠道、7款电商渠道灶具产品的上市;完成15款主营渠道、28款电商渠道烟机产品的上市;完成燃热23款、电热8款产品的上市;消蒸烤微(消毒柜、蒸箱、烤箱、微波炉)几个品类形成初步产品布局,并完成2款消毒柜、1款烤箱、2款蒸箱的上市。技术开发方面,取得十余项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技术成果,如大风量风柜系统研发、直流变频风量补偿和脉时强吸技术研发、二代聚能燃烧器开发及应用、三代聚能燃烧技术预研、灶具火焰精控阀体研发和火力显示技术、106%高能效热水器燃烧换热系统、电热水器聚能仓开发、电热水器WIFI系统、消毒柜的3D消毒技术等。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4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并新发布或修订了8项具体企业会计商量。本公司已于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了这些新发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对2014年1月1日/2013年度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备注
长期股权投资	减少46,536,056.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增加46,536,056.61	
递延收益	增加16,45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减少16,450,000.00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5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9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15日上午9:30在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南堤路68号华帝控股大厦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文枝先生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1.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年度报告全文于2015年4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年度报告摘要于2015年4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没有董事对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2015年4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4年度报告》中"董事会报告"章节。

公司独立董事蓝海林、赵述强、王雪峰、李洪峰向董事会提交了《2014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拟在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内容详见2015年4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4.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22,978.36万元,比上年增长14.05%;利润总额 34,575.20万元,比上年增长24.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108.93万元,比上年增长25.58%。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审亚太(北京)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结果,确认2014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4,229,783,617.45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1,089,270.25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2014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259,680,571.74元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入国际25,968,057.17元,扣除当年分配上年分红59,810,217.00元,余下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173,902,297.57元,加上年度未分配413,026,486.70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586,928,784.27元。公司拟定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2014年度末总股本358,861,3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3,544,520.8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符合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2012 年-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

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预案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0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黄文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叶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石晓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67,422,743.31	946,688,462.43	-1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541,737.82	46,086,303.49	-2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864,687.94	41,277,472.71	-2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041,136.91	-113,456,185.08	-62.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3	-2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3	-23.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7%	3.65%	-1.1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94,624,544.05	2,638,212,776.76	-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98,835,012.63	1,462,387,391.21	2.4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0,999.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77,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750.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5,093.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07.31	
合计	4,677,049.8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二、股东相关数据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82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河子九洲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6%	74,513,789		质押	15,180,000
石河子奋进股权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4%	50,400,000	50,400,000	质押	45,400,000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2%	14,057,871			
米林县联动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9%	12,161,794			
潘权枝	境内自然人	2.39%	8,575,440		质押	8,57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	4,844,884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鑫鹏程八号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4,284,419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018LFH001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4,210,39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4,003,157			
黄文枝	境内自然人	1.02%	3,675,187	2,756,390	质押	2,88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石河子九洲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74,513,789	人民币普通股	74,513,789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4,057,871	人民币普通股	14,057,871			
米林县联动投资有限公司	12,161,794	人民币普通股	12,161,794			
潘权枝	8,575,440	人民币普通股	8,575,44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4,844,884	人民币普通股	4,844,884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鑫鹏程八号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4,284,419	人民币普通股	4,284,419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018LFH001深	4,210,390	人民币普通股	4,210,39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4,003,157	人民币普通股	4,003,15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3,034,721	人民币普通股	3,034,721			
UBS AG	2,865,653	人民币普通股	2,865,65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潘权枝先生持有九洲实业7%的股权,且其与潘叶江先生为父子关系,潘叶江先生为华帝股份副董事长,持有九洲投资和奋进投资股份。除前述以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增加44.28%,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计提的坏账损失及内部未实现的销售抵销增加所致。

2.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比增加73.17%,主要系子公司中山百得厨卫有限公司预付购买土地款增加所致。

3.应付票据同比增加143.7%,主要系公司将部分供应商的付款方式由电汇调整为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且本期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4.应付职工薪酬同比减少44.43%,主要系年初应付职工薪酬中包含的上年度激励于本期陆续发放所致。

5.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23.52%,主要系销售下降导致当期应缴税金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6.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102.88%,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较上期增加所致。

7.投资收益同比增加907.42%,主要系母公司投资的小额贷款公司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8.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136.38%,主要系国外经销商终端标准件货款无法收回计入营业外支出所致。

9.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63.81%,主要系报告期利润减少及子公司中山百得厨卫有限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按15%税率征收所得税所致。

1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62.06%,主要系销售下降导致原料采购下降所致。

1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79.64%,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支出及购置固定资产支出减少所致。

1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51.24%,主要系子公司中山百得厨卫有限公司偿还贷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华帝股份就本次复员完成后的现金分红政策特此声明并承诺:华帝股份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分红管理制度》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计划(2012年度至2014年度)》的相关规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并承诺对相关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案投赞成票。	2012年12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石河子九洲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九洲实业作为华帝股份的控股股东,就本次复员完成后华帝股份的现金分红政策特此声明并承诺:九洲实业将积极行使股东权利,督促华帝股份严格按照《分红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并承诺对相关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案投赞成票。	2012年12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石河子九洲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不同业竞争声明与承诺函):"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我公司目前没有进行实质性的生产,主要进行对外投资业务,不直接从事具体的生产与经营,目前与上市公司不在同业竞争。在我公司与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对我公司拥有实质控制权期间,我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与他人合资、合作或联营等经营方式经营)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现在或将来主导产品,主营业务相同或相类似且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我公司不会利用在上市公司的控股地位及控制关系进行损害、侵占,影响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2004年08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会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制度暂行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等法律、法规的如下规定:(一)本公司将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管理;(二)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介中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发生人事变动或持有本公司股票发生变化时,在报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同时向投资者披露;(四)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发行人股票的买卖活动;	2004年08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0%	至	0.00%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0,937.53	至	12,152.81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152.8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滑。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3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结果,确认2014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4,229,783,617.45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1,089,270.25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2014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259,680,571.74元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入国际25,968,057.17元,扣除当年分配上年分红59,810,217.00元,余下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173,902,297.57元,加上年度未分配413,026,486.70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586,928,784.27元。公司拟定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2014年度末总股本358,861,3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3,544,520.8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符合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 2012 年-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

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预案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4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4月15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资金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并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司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所指风险投资产品。公司运用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短期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45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用于短期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进行投资。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意见。具体内容于2015年4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公司高管激励预案》。在高管激励预案中,公司以2015年的经营目标为考核基数(按合并报表计算,不含税营业收入486,42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919万元),当2015年公司经营指标达成考核基数的90%(含)-95%(不含)之间时,高管基本年薪下降20%;当2015年公司经营指标达成考核基数的95%(含)-100%(不含)之间时,高管可领取201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5%作为奖金包进行奖励,当2015年公司经营指标达成考核基数的100%(含)以上时,高管可领取201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作为奖金包进行奖励,奖金包的具体分配由公司董事长决定。

11.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公司股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详细请见2015年4月16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2.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Vatti華帝"商标的议案》,董事会将"Vatti華帝"商标授权给中山市达伦工贸有限公司(简称"达伦工贸")、中山市华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华帝环境")经营使用,对达伦工贸的"Vatti華帝"商标授权使用费按照使用"Vatti華帝"商标商品的年度销售收入总额的2%计,最低为每年RMB50万元,授权期限为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华帝环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故拟对其不收取"Vatti華帝"商标授权使用费,授权期限为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

13.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和《公司2015年一季度报告正文》,没有董事对公司2015年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2015年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15年4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2015年一季度报告正文于2015年4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14.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内容于2015年4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15.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于2015年4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子公司中山百得厨卫有限公司租赁公司董事潘叶江先生的房屋用作仓库,合同交易金额总计1,565,892.12元,关联董事潘叶江、潘旭枝回避表决。具体内容于2015年4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环境检测的议案》。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其确实无法收回的环境人民币7,308,527.74元进行核销,公司本次核销的环境,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环境准备,不会对公司2014年度损益产生影响。本次核销环境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内容于2015年4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18.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5月8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详见刊登在2015年4月16日出版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将于年度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作述职报告。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1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15日上午9:30在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南堤路68号华帝控股大厦七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黄玉梅女士因出差不能出席,已委托监事温浩添先生代为表决)。参加会议的监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举手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有效的执行,《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22,978.36万元,比上年增长14.05%;利润总额 34,575.20万元,比上年增长24.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108.93万元,比上年增长25.58%。

5.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高管激励预案中,公司以2015年的经营目标为考核基数(按合并报表计算,不含税营业收入486,42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919万元),当2015年公司经营指标达成考核基数的90%(含)-95%(不含)之间时,高管基本年薪下降20%;当2015年公司经营指标达成考核基数的95%(含)-100%(不含)之间时,高管可领取201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5%作为奖金包进行奖励,当2015年公司经营指标达成考核基数的100%(含)以上时,高管可领取201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作为奖金包进行奖励,奖金包的具体分配由公司董事长决定。

6.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公司股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7.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公司高管激励预案》。在高管激励预案中,公司以2015年的经营目标为考核基数(按合并报表计算,不含税营业收入486,42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919万元),当2015年公司经营指标达成考核基数的90%(含)-95%(不含)之间时,高管基本年薪下降20%;当2015年公司经营指标达成考核基数的95%(含)-100%(不含)之间时,高管可领取201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5%作为奖金包进行奖励,当2015年公司经营指标达成考核基数的100%(含)以上时,高管可领取201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作为奖金包进行奖励,奖金包的具体分配由公司董事长决定。

8.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目前,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的前提下,运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保本型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9.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公司高管激励预案》。在高管激励预案中,公司以2015年的经营目标为考核基数(按合并报表计算,不含税营业收入486,42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919万元),当2015年公司经营指标达成考核基数的90%(含)-95%(不含)之间时,高管基本年薪下降20%;当2015年公司经营指标达成考核基数的95%(含)-100%(不含)之间时,高管可领取201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5%作为奖金包进行奖励,当2015年公司经营指标达成考核基数的100%(含)以上时,高管可领取201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作为奖金包进行奖励,奖金包的具体分配由公司董事长决定。

10.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公司股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